

证券代码：600829

证券简称：人民同泰

编号：临 2025-031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、2025 年 11 月 10 日、2025 年 11 月 1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了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0 号）。2025 年 11 月 12 日，公司股票再次涨停，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大。

● 根据中证指数官网发布的公开数据，截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，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55.29，公司所处“医药商业”行业滚动市盈率为 18.43，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● 2025 年前三季度，公司营业收入 784,592.89 万元，同比增长 2.19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,187.65 万元，同比下降 45.69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、2025 年 11 月 10 日、2025 年 11 月 1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，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了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0 号）。

2025 年 11 月 12 日，公司股票再次涨停。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，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

公司为医药流通企业，主营业务涵盖医药批发业务、医药零售业

务、医药物流服务及医疗服务。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情况正常，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二、二级市场交易风险

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、2025 年 11 月 10 日、2025 年 11 月 1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，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了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0 号）。202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，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大。

根据中证指数官网发布的公开数据，截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，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55.29，公司所处“医药商业”行业滚动市盈率为 18.43，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三、业绩波动风险

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了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784,592.89 万元，同比增长 2.19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,187.65 万元，同比下降 45.69%。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波动，理性投资。

四、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。

五、重大事项情况

经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、间接控股股东，公司已在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0）中披露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六、其他风险提示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，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三日